

# 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## 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交流与合作的指导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进一步繁荣发展，根据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章程》和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工作规则》，结合我市社科界实际情况，制定本指导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坚持百花齐放、百家争鸣的方针，坚持为人民服务、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：坚持党的领导、坚持人民至上、坚持问题导向、坚持改革创新、坚持开放合作、坚持依法依规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加强学术交流。鼓励社科界专家学者积极参加国内外学术交流，开展多层次、多形式的学术研讨、论坛、讲座、报告会等活动，促进学术成果的交流与传播。

（二）深化合作。鼓励社科界专家学者与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、社会组织等开展合作，共同开展课题研究、人才培养、成果转化等工作，推动社科研究成果的转化应用。

（三）提升服务水平。鼓励社科界专家学者深入基层、深入一线，开展调查研究，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。鼓励社科界专家学者参与社会公益服务，开展科普宣传、政策宣讲、咨询服务等活动。

（四）加强自身建设。鼓励社科界专家学者加强自身修养，恪守学术道德，遵守学术规范，弘扬优良学风。鼓励社科界专家学者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，履行社会责任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要切实履行工作职责，加强对全市社科界交流与合作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。各区社会科学界联合会要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本指导意见。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[sklbgs@tj.gov.cn](mailto:sklbgs@tj.gov.cn)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